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
傳真：02-23975565

承辦人：林玉華

電話：02-23979298#508

E-Mail：evelin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4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總處培字第1020030511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2D005189\_1\_1018094185639.doc、102D005189\_2\_1018094185639.jpg)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因應H7N9流感疫情防治宣導  
相關資料1份，請查照轉知並加強宣導。

說明：因應疫情狀況瞬息萬變，有關行政院所屬各級人事機構辦理  
因應H7N9流感疫情措施及應行宣導資料，本總處將以行文及網站公告方式  
同步下達，並隨時配合H7N9流感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決議及行政院衛生  
署疾病管制局網站更新資訊，相關訊息請至本總處網站（<http://www.dgpa.gov.tw/>）  
「H7N9流感專區」即時查詢，並即據以執行，以爭取時效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人事機構、僑務委員會人事室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人事  
室、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人事室、臺灣省政府人事室、臺灣省諮議會人事室、直轄  
市政府人事機構、各縣市政府人事機構、直轄市議會人事機構、新北市議會人事  
室、臺南市議會人事室、高雄市議會人事室、桃園縣議會人事室、宜蘭縣議會人  
事室、新竹縣議會人事室、苗栗縣議會人事室、彰化縣議會人事室、南投縣議會  
人事室、各縣市議會人事機構、嘉義縣議會人事室、屏東縣議會人事室、臺東縣  
議會人事室、花蓮縣議會人事室、澎湖縣議會人事室、金門縣議會人事室、連江  
縣議會人事室、基隆市議會人事室、新竹市議會人事室、嘉義市議會人事室

副本：銓敘部(含附件)



\*1020030511\*